

重大災害之應變中心與救災集結據點運作調查

項次	類別	項目	臺南105年0206地震 (以維冠大樓搶救為例)	花蓮107年0206地震 (以雲門翠堤大樓搶救為例)	花蓮111年0918地震 (以玉里7-11搶救為例)	土耳其112年0206地震 (本國支援救災為例)	
1	縣應變中心 EOC	有否開設	有	有	有	/	
2		指揮官	縣級	秘書長	縣長	縣長	/
3			消防局	副局長	局長	局長	/
4	救災 集結據點 ICP	有否設立	有	有	有	本國支援隊自行設立	
5		屬性	有無規劃總集結據點	/	無 (僅為分區集結據點)	無 (僅為分區集結據點)	無 (僅為分區集結據點)
6			是否為總集結據點與前進指揮所結合在一起	是	否	否	是
7			是否僅由消防單位執行(消防局的前進指揮所)	/	否	是	/
8		指揮官	縣級	市長	/	/	/
9			消防局	局長、大隊長	特搜隊隊長/轄區大隊長	轄區大隊長	消防署特搜隊隊長
10		進駐 支援	消防單位	各縣市特搜隊	各縣市特搜隊	各縣市特搜隊	/
11			縣府單位有那些	各局處	任務分工表上所列局處	/	/
12			其它單位有那些	國軍、NGO	國軍、NGO	NGO (慈濟)	美國、土耳其
13		待命 休息區	縣府	前進指揮所徵用民宅	無	無	本國支援隊自行設立
14			本縣消防局	四面休息帳	有(附近)	無	/
15			支援單位	崑山國小	無	無	/
16		消防局 內勤	現場秘書單位(行政作業)是那科室	秘書室	大隊幕僚	大隊幕僚	/
17			消防局緊急應小組有無進駐	有	有	有	/

調查製表時間：112/4/12